

公司代码：603137

公司简称：恒尚节能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含现金分红和股票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恒尚节能	603137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华凤娟	刘贇
联系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鹅湖镇通湖路8号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鹅湖镇通湖路8号
电话	0510-88757765	0510-88757765
传真	0510-88754888	0510-88754888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wuxihs.cn	zhengquanbu@wuxihs.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建筑幕墙与门窗工程的设计、制造与施工。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

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建筑幕墙装饰和装修(E5013)。

建筑幕墙作为现代建筑的重要组成部分，广泛应用于高层建筑、大跨度公共建筑、异型建筑等，具有提升建筑物节能环保性、改善视觉美观性的功能。

2025年，房地产行业仍处于深度调整阶段，“去库存”压力仍旧存在，对上下游产业链形成持续拖累。全国建筑业总产值为30.38万亿元，同比下降5.43%，自2016年以来首次出现负增长；全国房屋建筑施工面积113.52亿平方米，同比下降15.03%，连续4年下滑，且降幅进一步扩大。

行业下行压力加大，市场分化加速，核心经济区高端市场集中度提升，利好区域内头部企业；高质量开展城市更新，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格局，为行业发展释放存量机遇；核心经济区新质生产力培育、重特大投资等新基建，为行业贡献结构性需求；加快推动建筑领域节能降碳，为行业发展持续提供新动能；智能建造、建筑工业化与人工智能，协同推进产业升级。

(一) 行业下行压力加大，市场分化加速，核心经济区高端市场集中度提升，利好区域内头部企业

报告期内，受国内宏观经济及下游需求等因素影响，行业竞争加剧，市场加速出清。长三角等核心经济区有经济发展水平高、重大项目集中等特点，成为高端幕墙需求的重要来源。高端幕墙项目具有高附加值、高技术门槛、高品牌要求，业主方倾向选择具有标志性项目经验的企业，以降低工程风险，而区域内头部企业凭借强大的研发能力、丰富的项目管理经验及较高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认知度，更容易获得高端幕墙市场青睐，优秀资源不断向区域内头部企业集聚。

(二) 高质量开展城市更新，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格局，为行业发展释放存量机遇

2025年8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出台《关于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下称《意见》)。作为落实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1+N”政策体系中的“1”，该《意见》是城市高质量发展的顶层设计和总纲领，明确提出以推进城市更新为重要抓手，深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推动城市结构优化、动能转换和品质提升。《意见》强调城市发展进入存量提质增效阶段，盘活存量资源成为重要任务，通过改造利用老旧厂房、低效楼宇、闲置传统商业设施等方式，提升城市空间利用效率，为新产业、新业态提供发展空间。

2025年12月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要求高质量推进城市更新，标志着城市更新从单纯的旧改工程跃升为稳楼市与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的双引擎，战略价值显著提升。会议首次提出“拓展要素市场化改革试点”，通过“工业用地转居住用地”、“市场化定价机制”、“闲置商业用房改造保障性租赁住房”等措施，

各地也纷纷出台相关政策文件，细化落实中央顶层设计。2026年3月，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

源局发布《2026年上海市城市更新规划资源行动方案》，要求统筹更新行动，协力推进商务楼宇更新提升，加快盘活低效产业用地，引导产业空间整合优化，加大资源盘整力度，强化资源配置模式创新等多项行动任务。2025年8月，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关于做好当前城市更新若干工作的通知》，围绕“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目标，推进老旧街区厂区功能转换、城中村改造、建筑绿色化改造、城市生命线工程建设、历史文化活化利用、智慧城市新基建应用六大任务。

公司承建的“无锡融腾康制造基地项目EPC幕墙工程”、“凤栖湾智造产业基地（A块地）幕墙工程”等项目，都是城市更新、产业迭代升级的标杆案例。

（三）核心经济区新质生产力培育、重特大投资等新基建，为行业贡献结构性需求

2025年，长三角三省一市（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和上海市）的GDP总量达到34.66万亿元，占全国GDP比重提升至24.7%，“万亿城市”增至10座。其中江苏省GDP总量首次突破14万亿元，达到14.24万亿元，同比增长5.3%，总量稳居全国第二。核心经济区地位更加凸显。

2025年，上海市重大工程实际完成投资2510.1亿元，较年初计划2400亿元超额完成110.1亿元，同比增长5.3%，达到历年最高水平。江苏省2025年507个省重大项目实际完成投资7290亿元，超年度投资计划13.9%（计划约6400亿元），200个省民间投资重点产业项目完成投资810亿元，均超额完成年度目标。2025年，上海、江苏和浙江三地均将先进制造业（集成电路、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作为投资重点，其中江苏省产业项目占比超70%，上海科技产业类项目占35%。

长三角重大工程建设呈现“投资总量稳、结构质量优、推进速度快”的特征，为行业发展贡献结构性需求。

（四）加快推动建筑领域节能降碳，为行业发展持续提供新动能

2025年10月，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将“美丽中国建设取得新的重大进展”确立为“十五五”时期七大主要目标之一，将“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建设美丽中国”作为“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一项重大战略任务。

国家发改委和住建部于2024年3月发布的《加快推动建筑领域节能降碳工作方案》进入关键实施期，明确到2025年城镇新建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新建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建筑面积比2023年增长0.2亿平方米以上。

上海已强制要求重点区域（临港新片区、崇明世界级生态岛、五大新城）的新建民用建筑不低于超低能耗标准，明确2025年完成600万平方米既有建筑节能改造。2025年7月发布的《2024上海绿色建筑发展报告》明确“十五五”期间将完成公共建筑碳排放监测面积累计达1.5亿平方

米，累计完成既有建筑节能改造 8000 万平方米，推进建筑领域节能降碳。

江苏省在全国率先设立“城乡建设碳达峰碳中和先导区”，力争到 2028 年提前两年实现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持续推进 4 个城乡建设碳达峰碳中和先导区建设。江苏省深入实施《江苏省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明确到 2025 年政府投资的大型公共建筑全面按照二星级以上绿色建筑标准设计建造；新增既有建筑绿色节能改造面积超过 3000 万平方米；新建超低能耗建筑总面积达到 500 万平方米；装配式建筑占同期新开工建筑面积比达 50%。

各地全面执行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建筑标准，对幕墙等外围护结构的保温隔热性能提出更高要求。全面推行建筑“光伏+”应用，新建公共机构建筑、厂房屋顶光伏覆盖率力争达到 50%，为 BIPV（光伏建筑一体化）幕墙产品提供广阔市场。既有建筑节能改造与城市更新行动同步推进，存量建筑绿色化改造市场巨大，为超低能耗系统门窗提供市场机遇。

（五）智能建造、建筑工业化与人工智能，协同推进产业升级

2025 年 7 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第四批《发展智能建造可复制经验做法清单》，作为三年试点的收官文件，侧重长效机制建设和国际推广，标志着智能建造试点进入总结推广阶段。

2025 年 3 月，住建部发布国内首部专门针对智能建造的技术规范文件《智能建造技术导则（试行）》，覆盖数字勘察、数字设计、智能生产、智能施工、智慧运维五个阶段，对技术要求、装备配置、数据标准和交付规格作出明确规定，为 BIM+AI 融合应用提供统一技术标准。同时，明确探索 AI 辅助设计，实现数据驱动的系统化集成设计；推动 AI 大模型辅助施工图审查，构建“大数据+AI”辅助监管机制。

2026 年“两会”《政府工作报告》首次明确写入“发展智能建造，培育现代化建筑产业链”，智能建造已成为培育新质生产力的关键领域。

2025 年 10 月，上海市发布《上海市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加快培育增长新动能行动方案》，推进装配式建筑与智能建造融合发展，对采购预制构件智能化生产线、建筑机器人等设备给予贷款贴息或融资租赁补助，在商品住宅用地交易中强化装配式建筑、BIM 技术应用要求，深化工程建设项目 BIM 技术全生命周期应用，实施 BIM 辅助施工图审查，建设“智慧工地”数字管理平台等要求。

智能幕墙系统是“传统幕墙+智能技术+绿色理念”的深度融合，通过“感知-控制-集成”技术闭环，实现从“被动围护”到“主动服务”的跨越。智能幕墙系统是建筑幕墙的高级形态，通过集成智能感知、自动控制、数字协同等技术，实现对建筑环境、能源利用、使用体验的动态优化，是幕墙行业顺应工业化、智能化、数字化转型的核心方向，也是建筑产业绿色化、智能化升

级的重要支撑。其核心是依托数字化设计、工业化生产、智能化调控，解决传统幕墙光污染、高能耗、功能单一等痛点，通过“感知-分析-调控”闭环，构建集节能、舒适、安全、智能于一体的建筑表皮系统。

未来，随着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的不断涌现，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的广泛应用，将为幕墙行业带来更多创新和变革。同时，幕墙企业也将继续加强技术研发和创新能力，推出更多符合市场需求的高品质智能化幕墙产品。

公司主要定位于中高端公共建筑的幕墙装饰领域，业务覆盖幕墙和门窗的产品研发、工程设计、加工制作、安装施工、售后服务等环节，项目类型涵盖高档写字楼、商业综合体、高科技产业园区和住宅楼等各类建筑的幕墙与门窗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聚焦主业，属于我国建筑幕墙行业第一阵营企业，在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幕墙类综合排名领先。公司是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常务理事单位和江苏省装饰装修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

报告期内，公司在立足上海市场的基础上持续深耕长三角区域，承接了区域内多个标志性项目，如：上海徐汇嘉佰道项目、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 016 地块科研商务金融项目、无锡集成电路先进制程工艺设备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凤栖湾智造产业基地（A 块地）幕墙工程、无锡未来产业研发制造社区项目等。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3,126,935,911.96	3,587,456,335.82	-12.84	3,452,966,57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60,661,851.49	1,210,320,814.14	-4.10	1,143,100,895.26
营业收入	1,484,547,460.42	2,159,360,932.49	-31.25	2,209,833,997.97
利润总额	-42,502,065.64	97,318,971.67	-143.67	136,516,585.6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457,125,911.89	2,152,550,615.90	-32.31	2,201,696,34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024,295.93	93,353,252.28	-137.52	127,196,46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119,998.97	80,285,246.81	-147.48	112,759,923.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392,015.64	-201,417,648.94	不适用	80,392,479.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6	7.96	减少10.92个百分点	13.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51	-137.25	0.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51	-137.25	0.7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41,241,303.83	426,215,908.48	283,753,181.79	333,337,066.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555,469.69	-2,122,380.41	1,638,963.99	-82,096,349.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6,671,513.77	-3,574,041.70	1,298,956.45	-82,516,427.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94,499.53	-111,320,801.89	-80,647,954.39	-77,928,759.8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原按全额法确认收入，现按净额法确认收入导致第一季度和第二季度营业收入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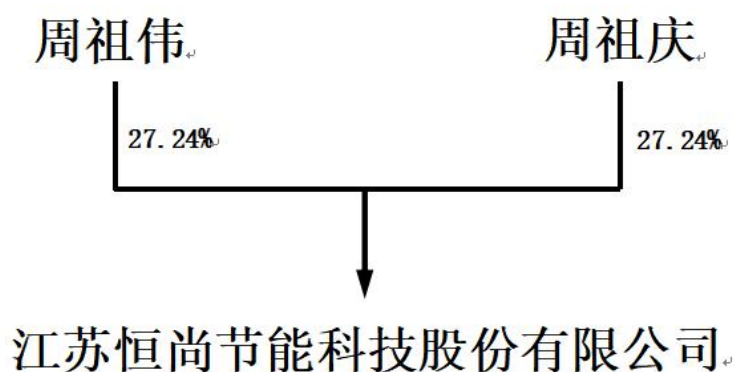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121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76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周祖伟	0	49,840,000	27.24	49,840,00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周祖庆	0	49,840,000	27.24	49,840,00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钱利荣	-3,999,033	5,192,301	2.84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高培军	0	4,760,000	2.60	4,760,00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荣月红	0	4,760,000	2.60	4,760,00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上海道禾志医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道禾志医一期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66,666	4,166,666	2.28	0	无	0	未知
卢凤仙	-6,164,799	3,658,635	2.00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陈波	1,056,800	1,056,800	0.58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段富云	982,780	982,780	0.54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1,040	906,840	0.50	0	无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周祖庆、周祖伟兄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周祖庆、周祖伟兄弟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						

	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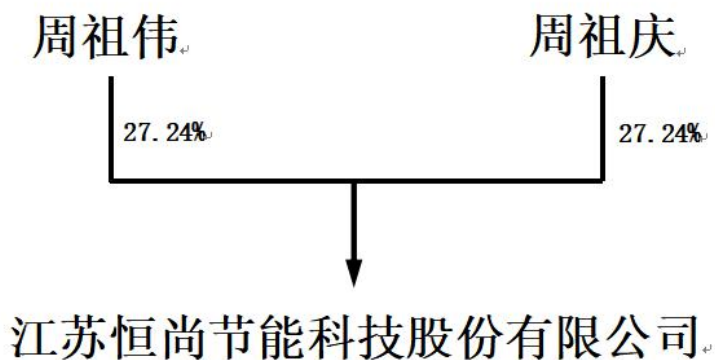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85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31.2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02.43 万元，同比减少 137.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812.00 万元，同比减少 147.48%。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